|  |
| --- |
| 教职工武汉市就医对口、非对口医院(含调整) |
|  对口医院 |  省人民医院、中南医院、中部战区总医院、梨园医院、中建三局医院、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、武昌医院、湖北省中医院、省肿瘤医院、省妇幼保健医院、市结核病医院、市传染病医院、市精神病医院、武汉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|
|  新增：六七二、市一医院、市二医院、市三医院、市四医院、市五医院、市七医院 |
|  非对口医院 |  其他武汉市卫生局核准的二级甲等及以上公立医院(含亚洲心脏病医院) |
|  非对口医院科室 |  同济医院、协和医院、省人民医院的肿瘤科 |
|  转诊医院(三甲医院转诊) |  同济医院、协和医院住院规定为转诊医院，凡达不到转诊条件者自愿到同济医院、协和医院住院按非对口医院比例报销。 |